

公式中的「教學人力計算係數」，自 1.235 調高至 1.26，預估全國各縣市可增列約 2,600 位教師員額。

二、依據原住民族教育法第 25 條規定：「原住民族中、小學、原住民教育班及原住民重點學校之專任教師甄選，應於當年度教師缺額一定比率聘任原住民族教師；於本法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7 日修正之條文施行後 5 年內，其聘任具原住民族身分之教師比率，應不得低於學校教師員額三分之一或不得低於原住民學生占該校學生數之比率。」

三、因此，本席爰提案要求教育部落實原住民族教育法規定，落實原住民地區應聘任原住民族教師至少三分之一以上。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簡東明 孔文吉 鄭天財 廖國棟 楊應雄
高金素梅
連署人：王進士 王惠美 林滄敏 吳育仁 陳淑慧
林鴻池 林郁方 呂玉玲 楊麗環 林德福
王育敏 陳鎮湘 詹凱臣 王廷升 林明溱
李貴敏 張嘉郡 蔣乃辛 江惠貞 李桐豪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十二案，請提案人羅委員淑蕾說明提案旨趣。

羅委員淑蕾：（14 時 6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等 20 人，鑑於高鐵財務結構不佳並出現「資不抵債」的嚴重虧損危機，交通部要求未來高鐵應先行減資以改善財務，但政府卻未評估高鐵股東將股權賣給中國大陸的可能性。其實，出賣股權並非唯一作法，日本民間鐵道公司為解決財務問題而採取「出租命名權」的策略，大到車站的命名，小到火車上的車環，只要出錢就能冠上承租者的名稱。爰此，本席提案要求交通部責成高鐵公司評估出租命名權的可行性，以緩解高鐵財務危機，確保民眾行的權益。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十二案：

本院委員羅淑蕾等 20 人，鑑於高鐵財務結構不佳並出現「資不抵債」的嚴重虧損危機，交通部要求未來高鐵應先行減資以改善財務，但政府卻未評估高鐵股東將股權賣給中國大陸的可能性。其實，出賣股權並非唯一作法，日本民間鐵道公司為解決財務問題而採取「出租命名權」的策略，大到車站的命名，小到火車上的車環，只要出錢就能冠上承租者的名稱。爰此，本席提案要求交通部責成高鐵公司評估出租命名權的可行性，以緩解高鐵財務危機，確保民眾行的權益。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提案人：羅淑蕾
連署人：張慶忠 葉宜津 王惠美 李俊偲 姚文智
蔡其昌 葉津鈴 陳怡潔 呂學樟 蔣乃辛
紀國棟 蔡錦隆 曾巨威 羅明才 李桐豪
盧秀燕 邱文彥 魏明谷 張嘉郡